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3,87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439 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李子园”，股票代码为“605337”。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20.04 元/股，发行数量为 3,870 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 2,322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6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 1,548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4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 387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1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 3,483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90.00%。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T+2 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主承销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34,710,985 股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695,608,139.40 元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119,015 股
-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2,385,060.60 元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3,869,672 股
-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77,548,226.88 元
-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328 股
-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6,573.12 元

网下投资者获得初步配售未足额或未及时缴款的情况如下：

序号	证券账户名称	网下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初步配售股数(股)	应缴款金额(元)	实际缴款金额(元)	放弃认购股数(股)
1	A471876119	赵丽华	赵丽华	164	3,286.56	0	164
2	A556455842	孙渝	孙渝	164	3,286.56	0	164
合计				328	6,573.12	0	328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主承销商包销，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 119,343 股，包销金额为 2,391,633.72 元，包销比例为 0.31%。

2021 年 2 月 2 日（T+4 日），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相关费用后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71-87827953；0571-87821503；0571-87825137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2 月 2 日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2月2日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